

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批准四川省仪陇县、旺苍县为全国农村中医工作先进县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4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4_B8_AD_E5_c80_314926.htm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批准四川省仪陇县、旺苍县为全国农村中医工作先进县的通知(国中医药发〔2006〕68号)四川省中医药管理局：你局《关于报送“四川省仪陇县、旺苍县创建全国农村中医工作先进县”评审验收材料的函》(川中医药函〔2006〕93号)收悉。根据我局的安排，由你局组织本省专家并邀请重庆市有关专家组成的评审组，按照《全国农村中医工作先进县(市、区)评审验收方案》及《全国农村中医工作先进县(市、区)建设标准与评审细则》(国中医药医〔2000〕6号)，对仪陇县、旺苍县创建全国农村中医工作先进县工作进行了检查评审。评审组认为仪陇县、旺苍县已达到全国农村中医工作先进县标准，据此，现批准仪陇县、旺苍县为全国农村中医工作先进县。希望你们认真贯彻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卫生工作的决定》，不断探索中医药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中充分发挥作用的新思路、新方法、新机制，进一步加强建设工作，提高建设水平，为保障人民健康、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做出新贡献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